

吉安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我校外出实习排查及 2020 届毕业生 毕业教学环节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了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教育部、省委、省政府具体工作要求，根据《吉安职业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吉安职业技术学院疫情期间教育教学工作实施方案》，为保障学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就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我校外出实习排查及 2020 届毕业生毕业教学环节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学生外出数据实行日报制

1.各二级学院务必将上述文件精神及本通知传达到每位顶岗实习指导教师；

2.经过初步排查，各二级学院已于上学期期末如期结束了各类实习活动，本学期未开展的实习活动也全部暂停。现请各二级学院全面摸排本学院个别学生以寒假工等形式滞留在原实习企业、私自外出实习或寒假外出勤工俭学的情况，尤其要摸清学生人数、

姓名、地点、时间安排、身体健康情况、工作生活环境、安全防护措施等具体情况，请指导教师对其进行日常健康监督，并以学院为单位填写附件表格，按时完成日报工作。

日报邮箱：izyix2015@163.com

日报时间：每天下午 15:30 前报送至 163 邮箱

（备注：二级学院可结合吉安职业技术学院疫情防控信息平台数据，所在地为“其他”，结合具体地点信息，进行排查。）

二、实习学生实行分类管理

各学院实习指导教师应立即与学生实习单位对接，做好沟通协调工作：

1.对已在实习岗位或者勤工俭学岗位中的学生，尽可能撤回或改为居家实习；

2.对暂时无法撤回的学生，校内指导教师要与其所在单位保持紧密联系，共同做好学生安全防控工作，密切关注学生身体健康状况，严控学生外出活动，及时掌握学生工作生活情况；

3.尚未实施的实习安排一律暂停，直至疫情结束前，各二级学院不得安排任何实习。

4.所有在岗实习（含居家实习）的学生，学生所在学院必须取得学生自愿继续实习、家长确认同意的书面材料。

三、加强实习学生心理疏导

实习指导老师应做好防控期学生的心理情绪疏导工作，告知学生学校会根据实际情况对顶岗实习时长做调整，减少学生焦虑情绪；引导学生理性认识疫情及防护措施，做到科学防疫；教导

学生惜时如金，学业有规划，学习不停顿。

四、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毕业作品指导工作

为尽量减少疫情对毕业作品工作的影响，毕业作品指导教师应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在学生不返校、不见面的情况下，根据《关于做好 2020 届毕业生毕业教学环节工作的通知》和各二级学院的教学工作安排，通过微信、QQ、邮件、电话等方式做好学生毕业作品（论文）开题、毕业论文撰写等指导工作，确保每周指导不少于一次，并形成指导佐证材料。



附件：

学生外出实习排查表

排查教学单位：

序号	学生姓名	班级	指导教师姓名	实习单位	实习单位地点	实习形式（学院组织 or 私自外出）	健康情况	家长是否知情	当日情况及（在岗 or 返家）

填报人：